

证券代码：874249

证券简称：邦泽创科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 广东邦泽创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广东邦泽创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石军伟、张用增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石军伟先生，1977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6 年 7 月至 2007 年 3 月，任职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副教授；2007 年 4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北京大学博士后研究员；2010 年 4 月至今，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副教授、教授、工商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系主任、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2014 年 8 月至 2015 年 8 月，担任美国莱斯大学（Rice University）访问学者；2021 年 6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湖北优尼科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9 月至今，任武汉格蓝若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2 月至今，任邦泽创科独立董事。

张用增先生，1978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 年 7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东莞市沙田北洋制伞厂成本会计；2004 年 1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深圳市南通北洋伞业有限公司（现深圳市铭仕迪科技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05 年 4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松柏复材用品（深圳）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7 年 1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中联税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

公司项目经理；2013年9月至今，任深圳市霞客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年6月至2019年7月，任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项目高级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深圳市中天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年8月至2021年1月，任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三部经理；2019年10月至今，任德润财税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年2月至今，任深圳市鹏信瑞和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2021年2月至今，任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22年11月至今，任邦泽创科独立董事。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3年度公司共召开了8次董事会会议、5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石军伟、张用增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石军伟	8	8	0	0	否	5
张用增	8	8	0	0	否	5

2023年度，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参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要求为专门委员会建言献策，保障专门委员会合法合规及高效运行。

##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石军伟、张用增对公司2023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6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	------	------	------

2023年2月12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关于广东邦泽创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同意
2023年4月30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与津贴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同意
2023年7月11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广东邦泽创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挂牌后股票转让方式确定为集合竞价转让的议案》《关于确认广东邦泽创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1-3月份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订〈广东邦泽创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广东邦泽创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2023年9月26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关于〈公司2018年股份期权与功勋股份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股份期权与功勋股份激励计划（草案）变动〉的议案》《关于〈东莞市邦泽电子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期员工股权激励实施方案〉的议案》《关于〈	同意

		东莞市邦泽电子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期员工股权激励实施方案》的议案》	
2023 年 12 月 15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公司章程》规定，严格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权。在此期间，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形。

####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3 年，公司为我们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我们的工作给予

了积极支持与配合，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职责履行的情况。在工作中，我们恪尽职守、勤勉尽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地发表自己的看法及观点，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024年，我们将继续恪尽职守，本着认真、勤勉、谨慎的工作精神，按照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利用自己专业知识和丰富的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建设性的建议和意见，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石军伟、张用增

2024年4月30日